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8-097

#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0月8日(星期一)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0月7日(星期日)至2018年10月8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7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7日15:00至2018年10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239号N区29栋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蔡亮发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95,640,2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5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94,887,52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2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752,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4%。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892,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6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139,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752,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24%。

2、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以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表决的方式选举董和玉先生、蔡亮发先生、王晶先生、郑铁生先生、王志红先生、曹洪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董和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2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760,806 股,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02选举蔡亮发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2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0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03选举王晶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2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0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04选举郑铁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3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0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05选举王志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3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1.06选举曹洪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482,032 股,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3%,当选为非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733,8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1.64%。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表决的方式选举曾令秋先生、赵洪功先生、李正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表决结果如下:

2.01选举曾令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3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02选举赵洪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3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03选举李正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95,479,0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3%,当选为独立董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30,8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1.48%。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表决的方式选举陈丰山先生、苏海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周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表决结果如下:

3.01选举陈丰山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3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监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1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3.02 选举苏海静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95,509,0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86%,当选为监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760,81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3.07%。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第五届监事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5,571,02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3%;反对69,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82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6.34%;反对69,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3.6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张晓彤律师、蔚霞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57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8-098

#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10月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董事9名。董事董和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董和玉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同意选董和玉、蔡亮发、王晶、曾令秋、王志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和玉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同意选举李正国、曾令秋、郑铁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李正国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3、同意选举赵洪功、李正国、王志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赵洪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4、同意选举曾令秋、赵洪功、曹洪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曾令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即自动失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资格,并由接任的董事自动承继委员职务。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蔡亮发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余培、曹洪、王志、李明远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杨小春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曹洪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秘书曹洪的联系方式:电话028-83290679;传真028-83251560;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239号N29;邮箱为caoh1208@tom.com。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大平担任公司审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聘任的人员中,杨小春、余培、王志、李明远、王大平的简历附后。其他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8-090)。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

附件:杨小春、余培、王志、李明远、王大平简历

杨小春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75年11月,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职称。2008年3月至2011年9月,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监;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总监;2012年3月至2012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2012年6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自2016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杨小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高管的其他情形。

余培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78年5月,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0年7月至2014年9月,先后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行政部总监、总经理助理;2014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四川绵阳富临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绵阳临园宾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2015年1月至2016年7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行政部总监;2015年3月至2016年7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办副主任、安委会主任、经营班子成员。2016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余培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高管的其他情形。

王志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63年9月,本科学历。2007年12月至2013年06月,在公司任副董事长、总经理助理;2013年06月至2013年12月,在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在公司所属子公司成都富临长运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高管的其他情形。

李明远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81年1月,本科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2013年01月-2014年03月,任长运集团综合管理部部长;2014年03月-2014年12月,任长运集团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2015年01月-2016年10月,先后任公司行政部部长、董办主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办主任,同时先后任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明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高管的其他情形。

王大平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1962年5月,中共党员,中专学历,会计师。2013年7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届满后经换届选举,自2016年8月起,继续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一职;2017年5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

王大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8-099

#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于2018年10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陈丰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丰山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即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陈丰山简历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0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

股票代码:002357　股票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8-100

#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公司控股权已发生变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周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周军先生将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其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周军先生: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10年8月至2016年7月,任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16年8月至今在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工作并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周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公告编号:2018-057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18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9月2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公告编号:2018-058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8年10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合计等值为82,33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05月05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清远市佛冈县迳头镇金岭工业园金岭八路1号

法定代表人:何进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与销售各种超薄电子玻璃及新型显示器件基板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728,297,204 | 779,276,53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79,305,738 | 251,522,066 |
| | 2017年年度 | 2016年年度 |
| 营业收入 | 212,515,428 | 45,083,127 |
| 营业利润 | 34,315,163 | -12,824,003 |
| 净利润 | 27,592,433 | -17,085,191 |

2、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9月28日

注册地点: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何进

注册资本:56,504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浮法玻璃与太阳能玻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1,607,758,623 | 1,638,264,35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54,392,893 | 761,691,403 |
| | 2017年年度 | 2016年年度 |
| 营业收入 | 1,572,799,222 | 1,456,107,620 |
| 营业利润 | 193,363,496 | 224,756,571 |
| 净利润 | 167,952,020 | 195,109,689 |

3、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10月27日

注册地点: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赵习军

注册资本:3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深加工玻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856,025,287 | 753,618,00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34,693,963 | 456,929,695 |
| | 2017年年度 | 2016年年度 |
| 营业收入 | 618,437,486 | 627,373,454 |
| 营业利润 | 28,065,247 | 61,013,435 |
| 净利润 | 25,231,336 | 52,966,221 |

4、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0月26日

注册地点:东莞市麻涌镇新基村

法定代表人:何进

注册资本:4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1,333,844,336 | 1,283,054,01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95,384,759 | 726,763,627 |
| | 2017年年度 | 2016年年度 |
| 营业收入 | 1,025,683,430 | 998,705,884 |
| 营业利润 | 133,345,605 | 176,158,368 |
| 净利润 | 114,344,586 | 153,053,792 |

5、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0月25日

注册地点:东莞市麻涌镇新基村

法定代表人:赵习军

注册资本:2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玻璃深加工制品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1,038,603,079 | 861,179,25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68,852,301 | 426,813,938 |
| | 2017年年度 | 2016年年度 |
| 营业收入 | 945,776,185 | 904,829,039 |
| 营业利润 | 47,446,564 | 89,263,057 |
| 净利润 | 41,741,285 | 80,252,318 |

6、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06日

注册地点:河北永清工业园区百合道刘家务村南

法定代表人:卢文辉

注册资本:4806.6万美元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各种特种玻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7年12月31日 | 2016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 859,545,644 | 835,888,564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3,636,179 | 363,701,635 |
| | 2017年年度 | 2016年年度 |
| 营业收入 | 514,294,709 | 261,796,404 |
| 营业利润 | 48,944,764 | -1,341,200 |
| 净利润 | 39,667,572 | 2,921,917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为全资子公司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330万元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2、为全资子公司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3、为全资子公司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分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4、为全资子公司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苏州分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5、为全资子公司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在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6、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在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麻涌支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7、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8、为全资子公司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安次区支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为期1年的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以上被担保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上述担保符合南玻集团整体利益,因此,同意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目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286,212万元,占2017年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845,859万元的33.84%,占总资产1,953,500万元的14.65%。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6

#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就上述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购买单笔成交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的理财产品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上述事项经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5月1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追加人民币3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由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此次追加金额后累计额度为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一年。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

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日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1)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理财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预期收益率: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年化)

5、理财期限:90天

6、起息日:2018年9月29日

7、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

8、购买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风险等级:基本无风险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2)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预期收益率: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年化)

5、理财期限:90天

6、起息日:2018年9月29日

7、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

8、购买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风险等级:基本无风险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3)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理财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预期收益率: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年化)

5、理财期限:90天

6、起息日:2018年9月29日

7、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

8、购买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风险等级:基本无风险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4)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预期收益率: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年化)

5、理财期限:90天

6、起息日:2018年9月29日

7、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

8、购买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风险等级:基本无风险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五)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451)

2、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预期收益率:4.10%(年化)

5、理财期限:91天

6、起息日:2018年9月28日

7、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

8、购买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风险等级:基本无风险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进行资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购买相同的低风险金融产品。

(5)公司将根据实际购买的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买卖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起始日期 | 理财天数 | 预期年化收益 | 受托人名称 | 公告编号 |
|---|---|---|---|---|---|---|---|---|
| 1 |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JG403期 | 保证收益型 | 2,000 | 2018年5月31日 | 180天 | 4.75%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 2018-025 |
| 2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8,000 | 2018年9月29日 | 90天 | 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018-036 |
| 3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0 | 2018年9月29日 | 90天 | 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018-036 |
| 4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7,000 | 2018年9月29日 | 90天 | 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018-036 |
| 5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0 | 2018年9月29日 | 90天 | 固定收益2.33%+浮动收益1.78%至1.82%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018-036 |
| 6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451)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10,000 | 2018年9月28日 | 91天 | 4.1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2018-036 |

五、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和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18-077

#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娜丽莎”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蒙娜丽莎创意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娜丽莎创意”)自2018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33,073,087.24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32,673,087.24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83%。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获得补助主体 | 补助原因或项目 | 补助依据 | 收到补助时间 | 补助金额(人民币元) | 计入会计科目 | 是否与公司经营相关 |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1 | 蒙娜丽莎 | 2016年度佛山市发明专利资助经费 | 佛府办【2013】14号、佛府办【2014】44号 | 2018-3-20 | 399,0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2 | 蒙娜丽莎 | 2017年度第三批推进发明专利工作扶持经费 | 南科【2017】124号 | 2018-3-30 | 140,1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3 | 蒙娜丽莎 | 2016年度佛山市科学技术奖项目 | 佛科【2017】127号 | 2018-4-3 | 100,0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4 | 蒙娜丽莎 | 2017年佛山市装备制造业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 佛经信【2018】23号 | 2018-4-8 | 610,0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5 | 蒙娜丽莎 | 2017年第三批南海区推进品牌战略与自主创新项目扶持奖励 | 南府复【2018】123号 | 2018-4-9 | 2,200,0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6 | 蒙娜丽莎 | 2017年佛山市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改家居产业标准化项目奖励 | 佛财工【2017】115号 | 2018-4-13 | 85,0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7 | 蒙娜丽莎 | 第二十二届全国发明展览会暨第二届世界发明创新论坛参展企业补贴 | 关于办理参展企业补贴拨付手续的通知 | 2018-4-17 | 10,0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8 | 蒙娜丽莎 | 2017年企业研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 关于申请划拨2017年企业研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 2018-4-26 | 2,718,5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9 | 蒙娜丽莎 | 2017年上半年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补贴资金 | 关于下达2017年上半年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补贴资金计划和落实拨付工作的通知 | 2018-4-26 | 542,34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10 | 蒙娜丽莎 | 雏鹰计划专项经费 | 佛府【2018】22号 | 2018-5-18 | 250,000.00 | 其他收益 | 是 | 否 |
| 11 | 蒙娜丽莎 | 